创新帮扶，实现涉案未成年人教育有效率达 100%

湖南首个！她的名字被写进省两会检察工作报告

今日女报 / 凤网记者 唐天喜 通讯员 刘士琳

“希望大人看到表现异常的少年时多问一句，多关心一下”“听了检察官阿姨的讲解，我知道了法律对我们孩子有哪些保护”“我长大后想当检察官”……5 月 27 日至 28 日，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在常德津市开展“检爱同行 共护未来”检察开放日活动，津市市人民检察院未检工作的一张“名片”——“玉芳姐姐工作室”的主要成员熊玉芳、刘扬、程秋蕾等和津市市第二小学的学生、家长、老师一同探讨未成年人保护话题，孩子们畅所欲言，检察官们一一回答。

“玉芳姐姐工作室”是湖南省首家以检察官个人名字命名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经过 4 年的努力，获得了社会各界的认可，被写入湖南省两会检察工作报告，入选全国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被授予湖南省“青少年维权岗”“常德青年五四奖章集体”称号。

“玉芳姐姐工作室”成员刘扬带领孩子们玩沙盘游戏。

湖南首家 这个未检专门机构以她的名字命名

“玉芳姐姐工作室”中的“玉芳姐姐”全名叫熊玉芳。

39 岁的熊玉芳现任常德津市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2017 年，津市市人民检察院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和湖南省人民检察院的部署，成立未成年人检察工作阵地“玉芳姐姐工作室”时，她任职的是监所科长，其业务能力获得了大家的认可。

任监所科长期间，她带头争创湖南省第四届、五届派驻监管场所二级规范化检察室；被常德市检察院抽调办理了涉案金额达十多个亿、涉案人员达 20 人的特大网络传销案，办理才某某等 25 人、田某等 11 人等一批恶势力犯罪案件。田某案、才某某案都被评为市级优秀案件。

“我非常喜欢和孩子们交流，很多孩子会跟我说，我更想成为像你一样的人，成为一名检察官。我感觉自己找到了‘接班人’。”熊玉芳笑着告诉今日女报 / 凤网记者。

经过 4 年的努力，这个湖南省首家以检察官个人名字命名的未检专门机构，被写入湖南省两会检察工作报告，被授予湖南省“青少年维权岗”称号。

挽救孩子 检察官跋山涉水为他查清年龄

2018 年 1 月，“玉芳姐姐工作室”受理了一起抢劫案，一个名叫小兵（化名）的男孩伙同他人参与实施一起抢劫。

承办检察官在复核小兵材料时，小兵陈述他现在还未满 18 岁。

“对未成年人，我们检察机关的办案方针是‘教育、感化、挽救’。而是否为未成年人又是审查案件的关键情节，必须核实。”熊玉芳介绍。很快，“玉芳姐姐工作室”检察官驱车近 50 公里来到小兵的出生地调查核实。到小兵曾就读的中学查找其学籍信息，走访该村的老人、特别是小兵的接生婆，向村干部了解小兵的出生情况以及当时村里是否存在户口登记错误的现象……检察官们运用各种可能查清小兵年龄的途径，了解到当时村里户口登记不规范，确实普遍存在新出生人员户口登记错误的问题，周围的邻居也明确表示小兵作案时还未满 18 周岁。

带着查获的信息，“玉芳姐姐工作室”全体人员进行了讨论，均认为，虽然户籍资料证实小兵已成年，但该资料来源的真实性存疑，且相关言词证据又证明小兵系未成年人。本着有利于犯罪嫌疑人的原则，从挽救未成年人的角度出发，大家均同意作出对小兵作案时尚未满 18 岁的认定。

精准帮教 涉案未成年人考上大学

“考上大学了，他第一时间和我们分享。”“玉芳姐姐工作室”成员刘扬告诉记者，这是她加入工作室后印象非常深刻的一件事。

2019 年，犯罪嫌疑人陈东方（化名）涉嫌寻衅滋事的案件移交到了“玉芳姐姐工作室”。

陈东方当时是一名在校学生，因为结交了一些社会上的朋友，帮人打架出气，从而涉嫌寻衅滋事被抓。考虑到陈东方未成年，“玉芳姐姐工作室”决定附条件不起诉。

“附条件不起诉是给未成年人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是给孩子的一个期限，也是给我们检察官的一个期限。”熊玉芳说，对于主观恶性不大、初犯偶犯的涉罪未成年人，依法从宽。接下来，“玉芳姐姐工作室”成员通过“周报告、月总结”的方式对其进行帮教，并与其父母沟通，共同鼓励陈东方重拾读书的信心。

“我们当时对他说，曾经的你可能是家长头疼的孩子、老师同学眼中不懂事的孩子，但这都成为过去式了，未来还很长，希望你吸取这次教训，让自己成熟起来，不让自己的人生留下遗憾。我们相信你的未来一定不会比别人差。”熊玉芳回忆说。

最终，陈东方考取了湖北省的一所高校。收到通知书的那一刻，他立马向“玉芳姐姐工作室”的检察官姐姐们报喜。

未成年人刘明明（化名）的转变也让熊玉芳非常欣喜。

2019 年 3 月 8 日，津市市检察院决定对涉嫌盗窃罪的刘明明作附条件不起诉，并给其六个月的考察期。在考察期内，“玉芳姐姐工作室”的承办检察官每个星期都与刘明明通一次电话，每个月要其书面汇报一次思想工作情况，加上刘明明母亲的配合和当地社区干部的帮助，刘明明逐渐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也明白了只有通过自己的双手才能赚取财富的道理，并提出自己想学理发的手艺。随即，“玉芳姐姐工作室”帮他联系了当地一位热情耐心、技术过硬的理发店师傅。通过近半年的学艺，刘明明掌握了基本的洗、烫、染技术。

另一名被作出附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人小豪（化名），于被考察期间，在常德市一家餐饮店学习厨艺，深受同事和食客的喜爱。考察期满后，“玉芳姐姐工作室”了解到，小豪遵纪守法，未有不良行为，故决定对小豪不起诉。

熊玉芳表示，通过对不捕、不诉、附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人定期回访，工作室坚持一周一电话、一月一汇报、半年一总结的方式对涉罪未成年人进行教育帮扶，还到其所在的村居委会进行实地调查，这一系列的随案整体教育方式实现涉案未成年人教育有效率达 100%。

避免二次伤害 成立首个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取证中心

“现在我们把未成年受害人带到公安机关之后，会马上和玉芳进行联系，由检察机关的工作人员陪同完成询问、人身检查、心理干预等一系列工作，很好地避免了由办案给受害人带来的二次伤害。”津市市公安局法制办主任张杰说。2020 年 6 月 3 日，津市检察院、公安局、卫健局联合成立的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取证中心在津市检察院“玉芳姐姐工作室”工作区揭牌成立，系常德市首个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取证中心。

“之前有些家长会觉得公安机关已经询问过我的小孩了，为什么检察机关又来问，反反复复地对小孩询问会给小孩子心理上带来伤害。”熊玉芳告诉记者，自从“一站式”取证中心启用后，为完善性侵未成年人的案件办理机制、解决办案过程中对未成年被害人造成的“二次伤害”问题、最大限度地实现对未成年人的特殊保护，津市检察院联合津市市公安局、津市市卫生健康局制定了《“一站式”取证工作实施方案》，一次性完成对未成年被害人的询问、人身检查、伤情鉴定、辨认等侦查取证工作。同时，“一站式”取证中心还兼具疏导、救助功能，配置专业心理咨询师，在询问过程中，全程关注未成年被害人身体状况及心理变化，注重心理疏导。对于确有困难的未成年被害人进行司法救助、定期心理辅导，帮助他们重新回归正常生活。

“如果我是家长，我该怎么办？”熊玉芳告诉记者，她经常用这个问题来提醒自己做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玉芳姐姐工作室”成立 4 年来，津市检察院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区“三位一体”法治宣传模式，通过送法进校园、坚持法治副校长制度，常态化开展相关活动，每年法治宣讲 10 余次、受教学生近万人，做到了从幼儿园到高中、从乡村小学到职业高中全年龄、全区域覆盖。同时，选取居民较为集中的津市桥北社区作为试点，以未成年人零犯罪、零侵害为目标，创建“未成年人双零犯罪社区”。试点工作开展以来，该社区未发现一起未成年人犯罪及被侵害案件。

“虽然工作有时候很繁琐，但每次看到未成年人犯罪就觉得很心酸，我就想尽我最大的努力去保护他们。”熊玉芳说，“每次听到孩子们对我说‘谢谢你，玉芳姐姐’，我就觉得我的工作非常值得。”

熊玉芳（中）和工作室成员一起跟孩子们围坐谈心。